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辦公地址：彰化市中山路二段416號
承辦人：鄭心憶
電話：04-7531425
傳真：7229145
電子信箱：yiyi08177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立彰泰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6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府人力字第109022123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銓敘部原函及令影本各1份(共2個電子檔)(0221232A00_ATTCH3.pdf、
0221232A00_ATTCH2.pdf)

主旨：檢送銓敘部民國109年6月16日部法三字第10949458311號
令影本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銓敘部109年6月16日部法三字第10949458312號函辦
理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各機關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、本縣各國民中
學、本縣各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府人事處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

人事室 收文:109/06/23



1090002787

有附件